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参与了杭州高特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特电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高特电子于2026年06月02日发布的《杭州高特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高特电子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托管人，同时，中信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的关联方。高特电子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8元/股，现将本公司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一、基金托管人为中信证券的基金获配情况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博时中证半导体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55.00	38621.40

二、基金托管人为中信建投的基金获配情况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博时中证5G产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57.00	22351.56
博时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23.00	22818.84
博时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48.00	15915.84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4日